

关于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专项审核报告



关于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2017)京会兴专字第 11020009 号

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2016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善武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黎明  

附表:

2016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广东大农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报告期占用累计金额(不含利息)	报告期发生的利息	报告期偿还累计发生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东莞市洪梅春天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99,500.00	-	-	2,999,500.00	-	往来款
东莞市洪梅春天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预付账款	-	978,896.01	-	978,896.01	-	往来款
东莞市济丰农业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预付账款	-	6,212,527.00	-	6,212,527.00	-	往来款
合计	—	—	2,999,500.00	7,191,423.01	-	10,190,923.01	-	—

编号: 1 02458827



营业执照

(2-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胜华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至 2063年11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07 13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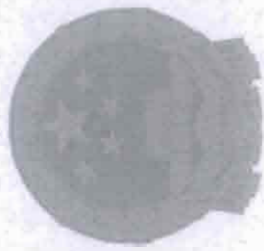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qy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陈胜华

办公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48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10-10



证书序号：NO. 01978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00048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陈胜华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七月

二十七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7月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07月1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02月1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02月19日



姓名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 No.



210005041314021
中天信会计师事务所
1984年12月1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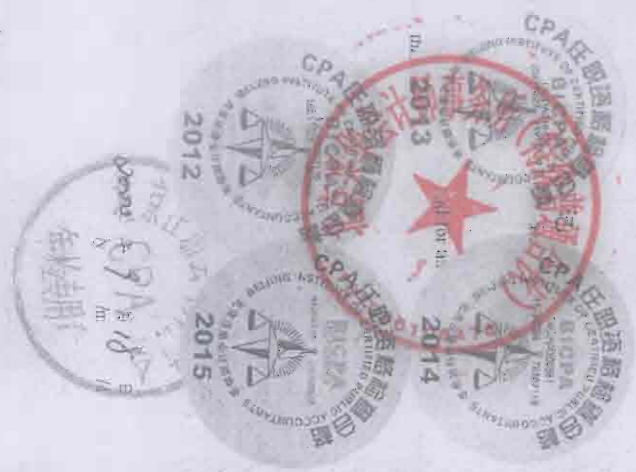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记
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16

this certificate.



2011

年 9 月 28 日
/y /m /d



201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00000011311

批准注册协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9年 9 月 28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请在此处粘贴申请人的近期照片
Please the holder to be pasted here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JICPA
2015年12月21日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JICPA
2015年12月13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执业编号: 330000720081
姓名: 王静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2010年11月30日

2015年11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view is ok.



姓名: 王静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1578-03-01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联系电话: 420325107608210826

